

证券代码：874627

证券简称：恒兴股份

主办券商：财信证券

湖南恒兴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开转让说明书更正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更正概述

湖南恒兴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9月26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披露了《湖南恒兴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以下简称“《公开转让说明书》”）。

公司基于谨慎性原则，经自查发现前期差错事项，公司聘请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情况的鉴证报告》。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8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5号——财务信息更正》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的相关规定，为保证信息披露的准确性，公司对《公开转让说明书》中涉及的有关信息进行更正，更正内容均以楷体加粗字体标识。

二、更正事项具体内容

本次更正内容主要涉及《公开转让说明书》的具体更正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公开转让说明书（更正后）》。本次更正的主要内容如下表所示：

《公开转让说明书》章节	更正的内容
释义	客户江苏肯帝亚集团实际控制的主体增加1家。
第二节 公司业务	““四、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情况”之“（二）产品或服务的主要消费群体”之“1、报告期内前五名客户情况”：2022年对关联方鑫恒越有限公司销售收入以越北科技责任有限公司、鑫恒越有限公司、恒越科技责任有限公司合并计算，数据相应更新。
第二节 公司业务	“四、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情况”之“（三）供应商情况”之“1、报告期内前五名供应商情况”：更新前五大供应商采购排名。

第四节 公司财务	“五、适用主要税收政策”之“2、税收优惠政策”：更新部分子公司适用的税收优惠。
第四节 公司财务	“八、偿债能力、流动性与持续经营能力分析”之“（一）流动负债结构及变化分析”之“6、其他应付款”：更正2022年前五大往来单位余额、预提费用单位与本公司关系。
第四节 公司财务	“九、关联方、关联关系及关联交易”之“（三）关联交易及其对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之“1、经常性关联交易”：根据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后的数据更新。
第六节 附表	“一、公司的主要知识产权”之“（一）专利”：更正第13项专利的专利号。
其他	根据前次会计差错更正后的内容，相应更新财务报表数据、附注及财务指标。

三、其他事项说明

除上述更正外，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其他内容均未发生变化。公司对上述更正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深表歉意。

湖南恒兴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4月28日